

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组织部

关于开展党纪法规和德廉知识 补考测试的通知

各市纪委机关、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统战部，省委和省政府各部门（单位），各人民团体，各高等院校：

按照党纪法规和德廉知识学习测试工作整体安排，定于 10 月下旬组织开展补考测试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补考测试对象

集中测试时，应考未考和测试不合格的省委管理的干部，全省实施公务员法、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及事业单位处级干部（含调研员、六级至五级管理岗位人员），省管国有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。

二、补考测试时间、地点

10 月 27 日（星期六），济南大学西校区（具体测试时间和考场安排以准考证为准）。

三、补考测试安排

补考测试流程同集中测试。10月8日至15日，测试人员登录山东省纪委监委网站或微信公众号进行网上报名注册；10月20日至27日，测试人员登录网站查询、打印准考证。

测试人员要按时报名注册、打印准考证，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。注册时要准确选择个人身份类别，填写个人职级、单位等相关信息，报名注册截止后信息不能修改。测试时，凭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入场。未按时报名注册和参加补考的，视为自愿放弃。

联系人：田道亮、刘德凤、刘辉；联系电话：0531—51777138、51777125（传真）。

